

## 参加我校国际交流短期项目诚信承诺书

本人承诺：

1、本人向天津外国语大学及相关项目组织单位/机构提交的所有申请资料真实完整。

2、本人经过慎重考虑后决定申请参加以下留学项目：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项目。

申请期间（提交申请材料后至收到录取结果前）及申请获批准后，不会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留学资格，并将按期出国留学。

3、本人父母或其监护人了解项目有关情况，同意并支持我申请。

4、参加项目期间，本人将遵守天津外国语大学、相关组织单位/机构及留学所在地中国驻外使（领）馆的各项管理规定。

5、本人严格按照邀请信/录取通知书中规定的留学单位、留学专业、留学期限进行留学，非因不可抗力原因（如战争、疾病等）不得提出变更留学学校、留学专业或者修改留学起止日（如提前回国）或者终止留学的申请。

6、本人承诺留学期间，严格遵守外方学校的规章制度，在与外方交涉任何问题需事前与国内老师请示，事后向国内老师汇报。如因个人情绪、精神不佳等原因，扰乱外方学校正常管理工作，本人愿意无条件回国。

本人如违反以上承诺，愿意接受学校处理（包括不再受理学生提出的国家公派出国项目、学校出国项目或个人访学项目申请，并取消在学期间所有评优评奖资格等）。本人及家长承诺对此次留学期间的所有事项负责。

学生签字：

日期：

家长签字：

日期：